公司简称:TCL集团　　股票代码:000100　　公告编号:2008-036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修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修改后的发行方案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后核准的方案为准。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7月31日下午2点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7月30日—7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7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7月30日下午3:00至2008年7月31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08年7月24日;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科技园高新南一路TCL大厦A座4楼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参加会议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　截止2008年7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调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1.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2 发行数量

1.3 发行决议有效期

2.《关于修改与李东生先生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关于制定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1,2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在2008年7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议案3,4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5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在2008年6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

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正案)》和《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董事会办理登记手续;

(2) 社会公众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08年7月30日

3.登记地点: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南区一道TCL大厦19层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8057。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7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100 投票简称:"TCL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			对应申报价(元)
		总议案	100.00
1.		审议《关于调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1.00
	1.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01
	1.2	发行数量	1.02
	1.3	发行决议有效期	1.03
2.		审议《关于修改与李东生先生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00
3.		审议《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4.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00
5.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5.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100.00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对于议案一中有三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的子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一中的子议案(1.2),1.03元代表议案一中的子议案(1.3)。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一至五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一至五项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一至五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TCL集团"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100	买入	100.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二投反对票,对议案四投弃权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100	买入	3.00元	2股
360100	买入	4.00元	3股
360100	买入	100.00元	1股

(3)如某股东对议案一第3项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100	买入	1.03元	1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7月30日15:00(不含15:00)至2008年7月31日15:00(不含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投票注意事项

(1)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南区一道TCL大厦19层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33313831

传真:0755-33313819

联系人:徐晶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表决意见(有效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1.		审议《关于调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1.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2	发行数量	
	1.3	发行决议有效期	
2.		审议《关于修改与李东生先生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如委托人未明确表示表决意见,则受托人(代理人)可按自己决定表决。

证券简称:西水股份　　证券代码:600291　　编号:临2008-014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08年7月19日以传真和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员,2008年7月24日以传真形式召开。应到董事11名,委托2名(董事李海宝先生因工作原因、董事李少华先生因公出国,均委托董事赵文静女士代为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胡佃平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中所列事项的整改情况说明》;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原《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1、将原《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四条 公司设独立董事四名,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

拟修改为:"第四条 公司设独立董事三名,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

2、将原《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九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拟修改为:"第九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3、将原《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六条 本公司独立董事在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的情况下,可行使以下特别职权:(一)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重大关联交易系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

拟修改为:"第十六条 本公司独立董事在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的情况下,可行使以下特别职权:(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在30万元以上以及与关联法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4、将原《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七条 独立董事应当对本公司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四)本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拟修改为:"(四)本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项决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新股申购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拟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利用不超过5,000万元自有资金在一级市场上有选择性地进行A股的新股申购,公司成立新股申购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处理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李维红、孙莉、梁士念、董德芹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作如下修改:

1、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拟修改为:"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项决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通过了《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召集人:西水股份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8月9日(星期六)上午9时

(三)会议地点:包头市荣资大酒店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五)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该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2、《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该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该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六)出席会议的对象:

1、2008年8月1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七)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人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法人代表章)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8年8月6日—8月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八)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南区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苏宏伟　塔娜

邮编:016032

联系电话:0473-4663855

传真:0473-4663855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附件1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账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年　月　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该代理人有表决权　/无表决权　;

三、该表决权具体指标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题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议题2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题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四、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应在受托书中同意的相应空格内划"√",其他空格内划"—";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股票代码:600159　　股票简称:大龙地产　　编号:2008-015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于2008年7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同意为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北京市顺义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6500万元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根据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说明》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159　　股票简称:大龙地产　　编号:2007-016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期限:公司为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北京市顺义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6500万元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90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7.33%。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08年7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北京市顺义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6500万元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控股98.26%,法定代表人为荆占起,注册资本8052.8万元,主要从事建筑施工,为建筑施工资质二级企业。

截至2007年年底,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338,739,696.32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25,248,881.57元,资产负债率为63.03%。2007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1,420,202.53元,实现净利润32,143,910.15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5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期限1年,范围为债务人依照主合同应返还债权人的主债权、利息(含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均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财产保全费、申请执行费、律师代理费、办案费用、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经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本公司同意为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65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信及盈利状况较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自身能够偿还所借银行贷款,本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3%,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6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9%。公司没有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文本;

2、担保协议文本;

3、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07年审计报告;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08-022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财务部测算,预计公司2008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下降70%以上。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303,804,000元

2、每股收益:0.16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业绩变动原因主要是发电用煤价格的大幅上涨导致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在2008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财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08-023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电价调整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发出通知,决定自2008年7月1日起,调整华北、南方、华东、华中、东北和西北电网的上网电价。此次调整上网电价主要为了缓解煤炭价格上涨的影响。

按照批准的电价调整方案,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火电机组平均上网电价(含税,按照2008年电量计划加权平均)比调整前提高17.7元/兆瓦时,增幅约5.23%。

公司及附属公司各运行燃煤电厂上网电价调整情况如下表(自2008年7月1日起执行):

发电厂/公司名称	调整前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电价调整(元/兆瓦时)	调整后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高井热电厂	388.5	10.3	398.8
陡河发电厂			
1-2号机组	347.2	16.0	363.2
3-6号机组	359.0	16.0	375.0
7-8号机组	374.0	16.0	390.0
下花园发电厂	359.0	16.0	375.0
张家口发电厂			
1,3,4号机	359.0	16.0	375.0
2号机	332.5	16.0	348.5
5-8号机	349.5	16.0	365.5
江西大唐国际新余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3.0	15.0	418.0
天津大唐国际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5.2	11.6	366.8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2.0	10.0	322.0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81.0	19.9	300.9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46.0	16.0	362.0
山西大唐国际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8.0	10.0	308.0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8	10.7	261.5
河北大唐国际王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0.4	16.0	366.4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1.0	21.2	382.2
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3.2	26.0	479.2
福建大唐国际宁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9.0	23.3	402.3
云南大唐国际红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0.3	35.0	305.3
山西大唐国际运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5.4	19.9	295.3
迁安大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50.4	16.0	366.4
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9	9.0	259.9

注:迁安大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附属公司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附属公司。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江苏开元　　公告编号:2008-013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于2008年7月17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表决票9票,实收表决票9票。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说明》,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25日

证券简称:国通管业　　证券代码:600444　　公告编号:2008-027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解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7月23日,本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获悉:巢湖市第一塑料厂已全部履行法定义务,根据巢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解除冻结证券通知书》([2008]巢执字第5-13号),被冻结的巢湖市第一塑料厂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400万股及冻结期间因资本公积金转增的200万股已于2008年7月23日依法解除冻结。

因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8年5月12日出具《协助执行通知书》([2008]滨中商初字第32-2号)轮候冻结巢湖一塑持有的本公司400万股限售流通股,冻结期限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上述轮候冻结包括孳息(孳息是指通过上海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其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生效之日起产生(参见公司于2008年5月14日披露的2008-014号公告)。

截至目前,巢湖一塑目前持有的本公司12,485,280股限售流通股仍全部质押、冻结。

特此公告。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93　　证券简称:东华实业　　公告编号:临2008-017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根据2008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测算,预计2008年度1-6月份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85%以上。

3.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 净利润:3,425.47万元

2. 每股收益:0.11元/股

三、业绩增长的原因

2008年1-6月,公司有部分前期商品房预售款已达到确认收入条件,因此预计公司半年度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85%以上。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08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8-016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14日以邮件、传真及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2008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62　　证券简称:国投中鲁　　编号:临2008-025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规范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08年7月2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以下简称"交行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以下简称"招行开户行")以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开设两个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协议三方约定的主要条款如下:

一、公司已在交行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10060239018170045618,截止2008年7月2日,专户余额为21,803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河北果蔬汁新建项目9,734万元,收购扩建云南昭通宝清果业公司资产项目12,069万元的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公司已在招行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10900154410803,截止2008年7月2日,专户余额为17,676.6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营口苹果汁扩建项目4,500万元,污水处理系统新(扩)建项目1,800万元,包装桶生产线建设项目696万元,高酸苹果基地建设项目1,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9,521.6万元等六个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以及支付本次发行的发行费用177.95万元,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公司与交行开户行(招行开户行)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中信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四、公司授权中信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徐沛、姚小平可以随时到交行开户行(招行开户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交行开户行(招行开户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五、交行开户行(招行开户行)按月(每月15日前)向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中信证券。

六、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时,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特此公告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007　　证券简称:金陵饭店　　公告编号:临2008-016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08年7月24日在南京金陵饭店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到董事10名,本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建伟女士主持。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说明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7]第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江苏证监局[2007]第104号《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公司于2007年5月起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截止2008年6月30日,完成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全部整改工作。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27号《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告的通知》要求,公司完成《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说明的报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等监管部门提出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治人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体系,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建立符合公司特色的公司治理长效机制,推进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更上新的台阶,促进公司全面、快速、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的自查报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此报告发表如下专项意见:1、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督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未有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未披露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事项。2、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均履行了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公司需在内控制度中进一步明确防止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占用即冻结"机制,明确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管人员的相关责任和相应的问责机制,并完善资金流出的内部流程及决策程序,以健全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25日